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中欧货币市场基金新增基金份额类别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中欧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对中欧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新增 C 类和 D 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现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设基金份额的基本情况

1、基金份额的分类

增设 C 类和 D 类基金份额后,本基金将分设 A 类基金份额、B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四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代码为 166014(现有基金份额类别),B 类基金份额代码为 166015(现有基金份额类别),C 类基金份额代码为 002747(新增基金份额类别),D 类基金份额代码为 002748(新增基金份额类别)。A 类基金份额和 B 类基金份额的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新增 C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的注册登记机构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基金份额的自动升降级

A、B类基金份额沿用原有的升降级规则,C、D类基金份额的升降级规则如下:若C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500万份时,本基金份额的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C类基金份额升级为D类基金份额。若D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低于500万份时,本基金份额的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D类基金份额降级为C类基金份额。

不同注册登记机构间的基金份额不可以升降级。

2、新增基金份额的费率

新增 C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收取与 A 类和 B 类基金份额相同的管理费和托管费, C 类基金份额收取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 25%, D 类基金份额收取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 01%。

3、新增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数量限制

投资人通过其他销售机构首次申购 C 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元,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 元。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不含网上交易,具体规定请至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查询)的 C 类基金份额的首次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元,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0 元;投资人首次申购 D 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投资人累计持有本基金 C 类或 D 类基金份额 500 万份(含)以上,追加申购 C 类基金份额后自动升级为 D 类基金份额的,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不受 D 类基金份额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限制。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各类基金份额的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00份,最低保留份额为1.00份。基金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以基金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 4、新增 C 类和 D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包括本公司直销机构和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今后若调整或增加 C 类和 D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 5、新增 C 类和 D 类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与 A 类和 B 类基金份额不同,为"每日分配、按日支付"。

二、基金合同的修改

中欧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内容修改如下:

章节	原文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二部	转托管: 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	转托管: 指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的同一
分 释义	金的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变更	注册登记系统内 不同销售机构之间实施的
	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变更所持基金份额销售机构的操作
	基金份额分类: 本基金分设两类基	基金份额分类: 本基金根据销售服务费和注
	金份额: A 类基金份额和 B 类基金	册登记机构的不同 分设 四 类基金份额: A 类
	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	基金份额、B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D
	金代码,收取不同的销售服务费并	类基金份额。四 类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金
	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	代码,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	7 日年化收益率
	A 类基金份额: 指按照 0.25%年费率	A 类基金份额: 指按照 0.25%年费率计提销
	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	售服务费 并登记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 的基金份额类别

B 类基金份额: 指按照 0.01%年费率 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类别 B 类基金份额: 指按照 0.01%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并登记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基金份额类别

C 类基金份额: 指按照 0.25%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并登记于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份额类别

D 类基金份额: 指按照 0.01%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并登记于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份额类别

升级:指当投资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 A 类基金份额达到 B 类基金份额的最低份额要求时,基金的登记机构自动将投资人在该基金账户保留的 A 类基金份额全部升级为 B 类基金份额

升级:指当投资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 A 类基金份额达到 B 类基金份额的最低份额要求时,基金的登记机构自动将投资人在该基金账户保留的 A 类基金份额全部升级为 B 类基金份额;或当投资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 C 类基金份额达到 D 类基金份额的最低份额要求时,基金的登记机构自动将投资人在该基金账户保留的 C 类基金份额全部升级为 D 类基金份额;不同注册登记机构间的份额不能升级

降级:指当投资人在单个基金账户 保留的 B 类基金份额不能满足该类 基金份额的最低份额要求时,基金 的登记机构自动将投资人在该基金 账户保留的 B 类基金份额全部降级 为 A 类基金份额 降级:指当投资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 B 类基金份额不能满足该类基金份额的最低 份额要求时,基金的登记机构自动将投资人 在该基金账户保留的 B 类基金份额全部降级 为 A 类基金份额;或当投资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 D 类基金份额不能满足该类基金 份额的最低份额要求时,基金的登记机构自 动将投资人在该基金账户保留的 D 类基金 份额全部降级为 C 类基金份额;不同注册登记机构间的份额不能降级

第三部 分 基

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1、基金份额分类

金的基本情况

本基金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份额数量进行基金份额类别划分。本基金将设 A 类和 B 类两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两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

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1、基金份额分类

本基金根据销售服务费和注册登记机构的 不同进行基金份额类别划分。当注册登记机 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时,本 基金将设 A 类和 B 类两类基金份额,两类基 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两 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单独公布 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 7 日年化收益率。 当注册登记机构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时,本基金将设 C 类和 D 类两类基金份额, 两类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 务费,两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 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 7 日年 化收益率。

3、基金份额的自动升降级

当投资者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某级基金份额达到上一级基金份额类别的最低份额要求时,登记机构自动将投资者在该基金账户保留的该级基金份额类别全部升级为上一级基金份额类别。当投资者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某类基金份额不能满足该级基金份额最低份额要求时,登记机构自动将投资者在该基金账户保留的该类基金份额全部降级为下一级基金份额。

3、基金份额的自动升降级

当投资者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某级基金 份额达到上一级基金份额类别的最低份额 要求时,登记机构自动将投资者在该基金账 户保留的该级基金份额类别全部升级为同 一注册登记机构的上一级基金份额类别。当 投资者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某类基金份 额不能满足该级基金份额最低份额要求时, 登记机构自动将投资者在该基金账户保留 的该类基金份额全部降级为同一注册登记 机构的下一级基金份额。

第六部

分 基

一、申购和赎回场所

本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将通过销售机

一、申购和赎回场所

本基金的申购与赎回将通过销售机构进行。

的申购与赎回

金份额

构进行。具体的销售网点将由基金 管理人在招募说明书或其他相关公 告中列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 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予以公告。 基金投资者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 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 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 申购与赎回。 具体的销售网点将由基金管理人在招募说明书或其他相关公告中列明。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针对某类份额**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予以公告。基金投资者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三、基金的转托管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办理已持有基金 份额在不同销售机构之间的转托 管,基金销售机构可以按照规定的 标准收取转托管费。 十三、基金的转托管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办理已持有基金份额在 同一注册登记系统内不同销售机构之间的 转托管,基金销售机构可以按照规定的标准 收取转托管费。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

用与税

收

3. 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 费率为 0.25%, 对于由 B 类降级为 A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 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 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对于由 A 类升级为 B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 B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

两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 计算公式相同,具体如下:

H=E×年销售服务费率÷当年天数 H 为每日该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基 金销售服务费 3. 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对于由 B 类降级为 A 类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确认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对于由 A 类升级为 B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确认日起享受 B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对于由 D 类降级为 C 类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确认日 起适用 C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D 类基金份额 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对于由 C 类升级为 D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确认日起享受 D 类基金份额

E 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 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相关结算账户,由基金管理人代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的费率。

四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具体如下:

H=E×年销售服务费率÷当年天数
H 为每日该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
务费

E 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 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 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 日起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 给基金管理人相关结算账户,由基金管理人 代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 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 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第十六 部分 基金的 收益 分配

二、收益分配原则

3、"每日分配、按月支付"。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月集中支付。投资人当日收益分配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按去尾原则处理,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直到分完为止;

二、收益分配原则

3、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B 类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为"每日分配、按月支付"。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 A 类基金份额和 B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月集中支付。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为"每日分配,按日支付"。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 C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且每日进行支付。投资人当日收益分配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第 3 位按去尾原则处理,因去尾形成的

4、本基金根据每日收益情况,将当 日收益全部分配, 若当日已实现收 益大于零时,为投资人记正收益; 若当日已实现收益小于零时,为投 资人记负收益; 若当日已实现收益 等于零时, 当日投资人不记收益: 5、本基金每日进行收益计算并分 配,每月累计收益支付方式只采用 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 式,投资人可通过赎回基金份额获 得现金收益; 若投资人在每月累计 收益支付时, 其累计收益为正值, 则为投资人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 其累计收益为负值,则缩减投资人 基金份额。投资人赎回基金份额时, 其对应收益将立即结清; 若收益为 负值,则从投资人赎回基金款中扣 除;

余额进行再次分配,直到分完为止;

4、本基金根据每日收益情况,将当日收益 全部分配,若当日已实现收益大于零时,为 投资人记正收益;若当日已实现收益小于零 时,为投资人记负收益;若当日已实现收益 等于零时,当日投资人不记收益;

5、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B 类基金份额每 日进行收益计算并分配,每月累计收益支付 方式只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 额)方式,投资人可通过赎回基金份额获得 现金收益; 若投资人在每月累计收益支付 时,其累计收益为正值,则为投资人增加相 应的基金份额, 其累计收益为负值, 则缩减 投资人基金份额。投资人赎回基金份额时, 其对应收益将立即结清; 若收益为负值, 则 从投资人赎回基金款中扣除: 本基金 C 类基 金份额和D类基金份额每日进行收益计算 并分配时,每日收益支付方式只采用红利再 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投资人可通 过赎回基金份额获得现金收益; 投资人在当 日收益支付时,若当日净收益大于零时,则 增加投资人基金份额: 若当日净收益等于零 时,则保持投资人基金份额不变;基金管理 人将采取必要措施尽量避免基金净收益小 于零,若当日净收益小于零时,则相应缩减 投资人基金份额;

四、收益分配的时间和程序 本基金每月例行对上月实现的收益 进行收益结转(如遇节假日顺延), 每月例行的收益结转不再另行公 告。 四、收益分配的时间和程序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B 类基金份额每月例 行对上月实现的收益进行收益结转(如遇节 假日顺延),每月例行的收益结转不再另行 公告。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和 D 类基金份额 每日例行对当天实现的收益进行收益结转 (如遇节假日顺延),每日例行的收益结转不 再另行公告。

第二十

按照基金合同上述调整进行相应修改

四部分

基金合

同内容

摘要

三、 重要提示

-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新增 C 类和 D 类基金份额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中欧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欧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
- 2、本公司将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最新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更新新增 C 类和 D 类基金份额的相关事宜,但开通本业务的时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实施。
- 3、基金合同的修订不涉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权利义务关系的变化,对基金 A 类和 B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及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此次修订已经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修订内容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四、 联系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登录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 zofund. 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9700、021-68609700 咨询相关信息。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 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5月4日